

证券代码：874558

证券简称：赛英电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规范性文件及《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通过认真审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相关资料，充分全面了解相关情况，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本次修订及修订后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蔚红旗、翁晓卫、黄振宇

2025年12月1日